

信访局绩效自评总报告

为深入贯彻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我局对2022年绩效开展了自评工作，现将2022年度信访局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信丰县委信访局纳入预算的单位为1个，其中包含机关本级单位及局属事业单位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共执行预算项目10个，包含“信访救助专项资金”、“劝返维稳专项资金”等10个项目，资金总量134.35万元。2022年以来我局围绕做好党的二十大信访保障工作这条主线，全力做好重点时期信访保障，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北京冬残奥会、党的二十大、县脐橙节等重大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任务，妥善化解信访问题，确保全县社会大局平稳可控。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工作安排部署，我局认真组织开展2022年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资金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明确绩效自评责任主体，规范工作内容，将部门所有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局将2022年度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自评得分97.27分，取得了较为满意的效果。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自评结果

本部门项目基本完成预期目标，平均分 97.27 分。其中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10 个、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0 个。

（二）偏差较大项目

信访救助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总量 9.42 万元，执行率 87.05%，剩余 2.22 万元未执行。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信访救助专项资金项目 2.22 万元未执行的原因是：年初预算与中央、省、市上级信访救助金共完成 5 件信访案件，但因 2022 年上级信访救助金已单独完成 5 件信访案件，县级的信访救助专项资金项目另外完成 4 件困难救助，共计使用资金 8.2 万元，余 2.22 万元无申报案件未使用。

（二）改进措施

今后，我局将加强信访救助案件的申报和审核，对项目实施的进度进行跟踪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以确保预算执行效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我局进一步掌握了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为下一年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管理、健全、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等工

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法在信丰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023年3月28日